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STERMIND CAPITAL LIMITED

慧德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5)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
以每股發售股份**0.45**港元公開發售**155,869,300**股發售股份之結果
及
尚未行使購股權之
行使價及數目之調整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以每股發售股份**0.45**港元公開發售**155,869,300**股發售股份之結果

董事會宣佈，包銷協議所載全部條件已獲達成，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予以終止。因此，公開發售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接納發售股份及支付股款之最後時間），合共接獲12份有效接納，涉及60,732,440股根據公開發售暫定配發予合資格股東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之155,869,300股發售股份總數的約38.96%。

* 僅供識別

天地行已根據天地行承諾成功認購39,000,000股發售股份。

根據公開發售之結果，公開發售有95,136,860股發售股份未獲認購。根據包銷協議，包銷商安排之認購人（為獨立第三方）已認購全部95,136,860股未獲認購之發售股份，相當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61.04%及本公司經155,869,300股發售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本467,607,900股股份之約20.35%。包銷商安排之認購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且概無認購人於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成為主要股東。

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數目之調整

本公司之獨立財務顧問富域資本有限公司已書面確認，於本公告所披露之根據購股權計劃作出的調整乃符合上市規則第17.03(13)條所載規定及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頒佈之有關購股權調整的補充指引。於公開發售完成後尚未行使購股權之經調整行使價及經調整數目乃於本公告披露。

茲提述慧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就公開發售刊發之發售章程（「發售章程」）。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全部詞彙與發售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以每股發售股份0.45港元公開發售155,869,300股發售股份之結果

董事會宣佈，包銷協議所載全部條件已獲達成，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予以終止。因此，公開發售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接納發售股份及支付股款之最後時間),合共接獲12份有效接納,涉及60,732,440股根據公開發售暫定配發予合資格股東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之155,869,300股發售股份總數的約38.96%。

天地行已根據天地行承諾成功認購39,000,000股發售股份。

根據公開發售之結果,公開發售有95,136,860股發售股份未獲認購。根據包銷協議,包銷商安排之認購人(為獨立第三方)已認購全部95,136,860股未獲認購之發售股份,相當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61.04%及本公司經155,869,300股發售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本467,607,900股股份之約20.35%。包銷商安排之認購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且概無認購人於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成為主要股東。

寄發發售股份股票

繳足股款發售股份之股票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三)以平郵方式郵寄予合資格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登記之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繳足股款發售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開始買賣。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據董事所深知及盡悉，下表列示本公司於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後的股權架構變動：

股東	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		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	
	股份數目	% (概約)	股份數目	% (概約)
天地行	78,000,000	25.02	117,000,000	25.02
公眾股東				
其他公眾股東	233,738,600	74.98	255,471,040	54.63
包銷商	—	—	—	—
包銷商安排之認購人(附註)	—	—	95,136,860	20.35
總計	<u>311,738,600</u>	<u>100.00</u>	<u>467,607,900</u>	<u>100.00</u>

附註：

包銷商安排之認購人均為(i)獨立第三方；及(ii)專業投資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下之定義)，每名認購人之認購金額不少於或等於500,000港元。概無認購人於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成為主要股東。

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數目之調整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有關規則、上市規則第17.03(13)條之條文及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所頒佈之補充指引，本公司須就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數目作出調整。尚未行使購股權之經調整行使價及經調整數目（自公開發售完成日期起生效）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		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	
		根據尚未行使 購股權將予 發行之 股份數目	每股行使價	根據尚未行使 購股權將予 發行之經調整 股份數目	經調整 每股行使價
二零一一年 四月十五日	二零一一年 四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一年 四月十四日	3,250,000	2.7港元	3,319,149	2.644港元

本公司之獨立財務顧問富域資本有限公司已書面確認，於本公告所披露之根據購股權計劃作出的調整乃符合上市規則第17.03(13)條所載規定及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頒佈之有關購股權調整的補充指引。除上述調整外，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慧德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蒙建強

香港，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蒙建強先生（主席）及蒙品文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文剛銳先生、馮維正先生及潘偉開先生。